

中共茂名市委组织部 茂名市教育局 文件

茂教字〔2024〕41号

关于开展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工作的 通知

各区、县级市党委组织部、政府教育局，茂名滨海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科教文旅局，茂名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政法和社会事务局，市教育局直属学校：

为贯彻落实人才强市战略，加大青年人才培养力度，有计划、有重点培养和建设一支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青年教师骨干队伍，经研究，决定开展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工作，现将《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对象遴选方案》《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 1

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对象遴选方案

为贯彻落实人才强市战略，加大青年人才培养力度，加强青年教师队伍建设，有计划、有重点地培养和建设一支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青年教师骨干队伍。根据省、市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和强师工程的有关文件精神，经研究，制定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对象遴选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人才优先发展理念，创新青年教师培养和任用机制，积极推进人才强市战略。

二、工作任务

该项目计划在全市范围内遴选 100 名青年名师培养对象进行培养，不断提高其思想及业务水平，努力建设一支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青年教师骨干队伍。

三、遴选范围

茂名市青年名师培养对象的遴选范围为公办和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含中职学校）在职在岗专任教师。已被评为省、市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已经参加过或正在参加本项目、省百千万、国家领航工程等培养项目的人员，不再参加。

推荐名额分配共 200 人见下表（茂名市教育局直属学校每校推荐 1 人、多校区的每校区 1 人，初选后再参加地市级遴选）

	中职	高中		初中		小学		幼儿园	名额
		文科	理科	文科	理科	文科	理科		
市直	4	2	2	3	3	4	3	2	23
茂南		1	1	2	2	2	2	1	11
电白		4	4	5	5	6	6	4	34
信宜	2	4	4	5	5	6	6	4	36
高州	2	5	5	8	8	8	8	5	49
化州	2	4	4	7	7	8	8	4	44
滨海					1		1		2
高新						1			1
小计	10	20	20	30	31	35	34	20	200

四、遴选条件

（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师德高尚，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较新锐的教学主张，具有终身学习、持续发展的创新精神。

（二）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198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从事教学工作 5 年（硕士学历、学位者 3 年）或以上，本科或以上学历（幼儿园教师大专或以上学历），取得中级或以上职称。

（三）遴选量化评分：

1. 学历：本科 5 分；硕士及以上学历 8 分。

2. 教育教学管理：现任班主任、学科备课组长、科组长、级长、学校中层或以上领导，每个岗位 3 分，同时兼任可以重复计分。

3. 个人荣誉：学校级每个 1 分；县区级每个 3 分；市级每个 5 分；省级每个 8 分；国家级每个 10 分。

4. 教学成果：

（1）县区级课题主持人 4 分、成员 2 分；地市级课题主持人 6 分、成员 3 分；省级课题主持人 8 分、成员 4 分；国家科研课题主

持人 10 分、成员 5 分。

(2) 学科论文、课例获奖：县区级优秀论文一等奖 3 分、二等奖 2 分、三等奖 1 分；市级优秀论文一等奖 4 分、二等奖 3 分、三等奖 2 分；省级优秀论文一等奖 6 分、二等奖 5 分、三等奖 4 分；国家级优秀论文一等 8 分、二等 7 分、三等奖 6 分。

(3) 学科论文、课例发表：县区级 2 分；市级 3 分；省级 5 分；国家级 7 分。

5. 示范引领：指导师生获得县区级奖项每人次计 1 分、市级奖项每人次计 2 分、省级奖项每人次计 3 分、国家级奖项每人次计 4 分。上县区级公开课（专题讲座）每个 2 分，市级公开课（专题讲座）每个 4 分，省级公开课（专题讲座）每个 6 分。

6. 有农村学校工作经历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

7. 违反师德师风相关规定者、提供虚假材料者，一票否决。

五、遴选办法

(一) 工作程序

申报人向所在学校提交申请材料，经学校审核和公示无异议后报所在县区教育部门（茂名市教育局直属学校推荐人选材料迳报茂名市教育局）。县区教育局会同组织部门对申报者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及规范性进行审核，对申报者的师德表现、业绩能力和综合素质进行评价并加具意见，择优确定推荐人员，公示无异议后报送。

茂名市委组织部、市教育局组织评审：评审专家根据量化分数，综合地区、学段、学科等方面因素，得出人选。经公示无异议后确

定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对象。

（二）申报材料

- 1.《茂名市青年名师培养对象申报表》一式1份(A4双面打印)。
- 2.个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所有业绩证明材料等一式1份,由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审核并签名,加盖“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章和单位公章。以个人为单元装入材料袋,一人一袋并贴上封面。

（三）申报时间

各县区请汇总资料,于6月24日前报送茂名市教师发展中心继续教育与培训部三楼办公室1(茂名市官山五路二号大院)。

同时发送《茂名市青年名师培养对象推荐人选汇总表》电子版到电子邮箱 mmjjzhx@163.com。局直属学校直接报送。

工作联系人:陈老师,联系电话:2278075。

茂名市青年名师培养对象申报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毕业学校及专业				学位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工作时间		班主任工作年限		教师资格证编号			
主要工作简历	起讫年月	任教学校		主要任教年级、学科、周课时			
个人荣誉	获奖日期	授奖单位		内容（奖励名称）			
教育教学研究 成果	课题、论文、课例		本人撰写部分	等级	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		时间
指导师生获奖情况；示范课、讲座情况	题目			级别或奖项		时间	

主要教学业绩小结

主要教学业绩小结			
学校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镇中心 学校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级 市)教育 行政部门 意见		区(县级 市)组织 部门意 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 局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委组 织部意 见	(公章) 年 月 日

茂名市青年名师培养对象评选材料袋封面

市、区（县级市）_____

学 校 名 称 _____

姓 名 _____

学 段 学 科 例如初中文科

序号	材 料 名 称	份 数
1	申报表	1 份
2	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3	论文、业绩成果复印件等	1 份
4	
5		
6		
7		

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对象推荐人选汇总表

区(县级市)教育局(公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学历	任教学段	任教学科	职称	职务	手机号码	备注

说明:本 excel 表发至 mmjjzhx@163.com

附件2

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方案

为贯彻落实人才强市战略，加大青年人才培养力度，有计划、有重点地培养和建设一支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青年教师骨干队伍，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茂名市第四批青年名师培养方案如下：

一、领导小组

组 长：黄毅 中共茂名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常务副组长：朱海龙 中共茂名市委常委、副市长
副组长：林卫兴 茂名市委教育工委书记，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蔡明悦 中共茂名市委组织部部务委员
杨智涛 茂名市委教育工委委员，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组 员：林春光 中共茂名市委组织部人才工作科科长
吕其仙 茂名市教育局人事科科长
陈木华 茂名市教师发展中心主任

二、管理团队

林春光、陈木华、詹晴儿、伍云昌负责总体组织协调工作。聘请省级或市级名班主任负责具体班务管理。

三、培养对象

茂名市青年名师培养对象 100 人（中职 5 人、高中 20 人、初中 30 人、小学 35 人、幼儿园 10 人）。

四、培养周期

3 年（2024——2026 年）。

五、培养形式

集中培训、跟岗学习、校本研修、课题研究、送教下乡等。

（一）集中培训

1. 内容安排:

市内、省内各一次，省外集中培训二次。每次集中培训 40 学时，每次集中培训方案另行制定。在师德师风建设、教育教学理念、教育现代化、高效课堂、教研能力等方面，接受名师、专家、教授的直接指导；到名校参观访问等。

每次集中学习结束，要完成一篇心得体会（不少于 1500 字）。

2. 时间安排:

市内集中培训为 2024 年 8 月。

省内集中培训为 2024 年 11 月。

第一次省外集中培训为 2025 年 3 月。

第二次省外集中培训为 2026 年 3 月。

（二）跟岗学习

1. 内容安排:

根据学段学科区域实际情况，安排学员到我市省市两级三名工作室开展跟岗学习活动，全程参与工作室活动。为期 3 个月。

要求每位学员在工作室活动至少上1节公开课。要求每位学员听课（讲座）不少于10节。跟岗学习结束后，要完成跟岗学习表和一篇心得体会（不少于1500字）。

2.时间安排：2025年3月—5月。

（三）校本研修

1.内容安排：结合双减背景下如何做好课堂教学质量的加法，高质量完成学校安排的教育教学任务；参与学校校本教材的编写与实践；每学期在本校承担1次校级或以上公开课或讲座。

每位学员要以《双减背景下如何做好课堂教学质量的加法》为题，撰写论文一篇（不少于3000字）。

2.时间安排：周期内学员自主安排。

（四）课题研究

1.内容安排：每位学员周期内至少主持或参与1项校级或以上的教育教学课题研究。

每位学员要以课题为内容，撰写1篇论文（不少于3000字）。

2.时间安排：周期内学员自主安排。

（五）送教下乡

为检验培训成果和充分发挥青年名师学员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在培养末期安排本环节：本环节一方面是推动教育区域交流、城乡交流，助力乡村振兴，是培养的反哺与回馈，一方面通过教学实践与交流，进一步提升该项目培训的质量与功效。

1.内容安排：

集体送教下乡：市教师发展中心继续教育与培训部负责组织集体送教下乡不少于2次。每次活动分高中中职、初中和小学学前组，各组开设示范课和讲座。每次送课下乡方案另行制定。

小组送教下乡：先做全市乡镇中小学调研；学员分成送教小组（小组内尽量涵盖多学科）；根据需求，安排小组到各个需求学校开展送教活动。

2.时间安排：2025年11月—2026年5月。

3.送教下乡要求：送教下乡以示范课或以同课异构的形式，开展城乡教学大交流。每位学员至少上1节示范课（同课异构），或以《双减背景下如何做好课堂教学质量的加法》为题的讲座。

六、考核评价

（一）出勤记录

培养周期内，各环节活动缺勤累计超过四次，取消培养资格。

（二）学习任务

对照各环节任务，完成各类公开课、讲座、听课、课题研究、小组活动、撰写心得体会、撰写论文等硬性任务。缺一不可。每次集中培训通过考核的学员，颁发结业证书并申报学时。

（三）培养对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培养资格

- 1.有违法违纪行为受到处分的，违反培训纪律造成恶劣影响的。
- 2.弄虚作假、谎报个人信息、工作情况和业绩成果的。
- 3.调离茂名市教育系统的。

七、培训经费

本项目设专项经费，由茂名市委组织部、茂名市教育局共同负责。本项目各个培养环节的培训费（含资料费、场租、课酬，交通费、餐费和住宿费等），从专项经费中支出。

每次培养活动，学员往返培训地差旅费回所在单位报销。

八、工作要求

（一）本培训班分高中中职组、初中组和小学学前组。选出班干部和组长，负责收集资料、作业和协助班主任开展工作。

（二）在各类培养活动中，学员们要填好《培养活动考勤表》《公开课记录表》《听课评课表》《跟岗学习小组工作表》《送课下乡小组工作表》等各种表格，按时完成心得体会、论文等文字材料。各组长负责及时收集活动图片、文字资料和学员作业等。

（三）项目培养结束，将编印《学员教育教学成果集》（汇总论文、课题及讲座内容）、《培养历程回顾图文集》和《培养成果展示集》。